



點評中國經濟三季報
強哥：有信心不輕心

A17

東江水價增6%
港未定加費

A5

財經周刊



刊A15-16

政改對話順利舉行

港府四點回應

類誠意



昨晚，港府與學聯首次就政制發展問題對話。

主持人
嶺南大學校長鄭國漢

港府與學聯首次對話
立場表述：雙方各5分鐘
自由討論：90分鐘
總結陳述：雙方各10分鐘

學聯5人

- 秘書長周永康
- 副秘書長岑敦輝
- 常務秘書長鍾耀華
- 常委羅冠聰
- 常委梁麗帼

港府5人

-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（政改諮詢專責小組成員）
- 律政司司長袁國強（政改諮詢專責小組成員）
-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（政改諮詢專責小組成員）
-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邱騰華
-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劉江華

焦點綜述

備受矚目的政府與學聯首次「政改對話」昨晚順利舉行。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首次提出，政府會探討成立多方平台就政改吸納各方意見，並決定就8月31日以後本港情勢發展，積極思考以合適方式向國務院港澳辦提交民情報告。她向學生多番重申，政改要跟從《基本法》及人大常委會決定；社會上除了學生們提出的訴求外，亦有過百萬人簽名支持於2017年達成普選行政長官。她期望未來仍有機會交流，並多番籲請學生堅持法治，帶頭呼籲示威者撤離，否則危害香港前途。

（尚有相關評論及報道刊A2-A4版）香港商報記者 林駿強 王卓軒

林鄭：冀學生帶頭盡快撤離

昨日，從傍晚6時開始，直至夜晚8時，政府人士於黃竹坑警專大樓跟學聯代表會面，多家電視台直播對話過程。政府方面出席的有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、律政司司長袁國強、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、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劉江華，及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邱騰華。學聯代表包括秘書長周永康、副秘書長岑敦輝、常委梁麗帼、常委羅冠聰及常務秘書鍾耀華。雙方首先發言10分鐘；接着便進入90分鐘辯論；最後雙方各作10分鐘總結發言。

2017普選方法並非終極方案

針對學聯要求政府修改《基本法》、提交政改補充報告、人大撤回政改決定、堅持「公民提名」等，林鄭等官員都拿出理據回應。林鄭表示，政制發展是具爭議性，理解社會訴求各有不同，但希望以守法、和平、理性去表達，並不影響別人；君子要和而不同，民主是制度，也是態度，要考慮整體社會利益高於個人追求。

林鄭稱，政府有四方面回應：第一，當局會就2017年特首普選，在人大常委會框架下，跟市民一同尋找最大的政治空間；提名程序、選舉方法等仍有相當空間；當局會保持跟各界溝通。第二，2017年普選方法並非終極方案，當局會就市民包括學聯的不同訴求，繼續完善政改，並會就此不斷作出修改。第三，當局會探討成立多方平台，讓各界包括學生、年青人參與討論，着重2017年以後的長遠普選發展，希望可收窄分歧，就政改達成共識。第四，當局會向中央反映8月底以來本港各界對政改的意見，亦會反映本港8月底以來本港社會發生的情況。

林鄭說，罷課、「佔領」行動等對本港影響深遠，包括對民生等的負面影響。當局會就此在政改五步曲以外，向國務院港澳辦遞交一份民情報告。這對日後的政制發展有參考價值。

不過，她亦明確不存在要就政改交另一份補充報告。

提委會制度並非「欽點」

林鄭重申普選要依法辦事，《基本法》及人大常委會決定是重要的憲制基礎。她點明，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，中央對本港有憲制的權及責，特首也需向中央負責；本港亦需由有實權的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候選人。

林鄭指，許多人認為提名制度令選舉變成「欽點」。對此，她並不同意，並認為提名制度是鬆是緊，是見仁見智。有人說現時選舉太多限制，沒有意思，但其實在基本法、提名程序框架下，可以落實選舉權；大家與其消極抵制，不如發揮創意，在提名會上積極提高選舉的民主成分、透明度、競爭性等。

公民提名「不切實際」

林鄭表示，不能接受政府被指控提交片面及誤導政改報告予人大，因人大常委早已了解到，港人對政改的核心元素無一致意見，故在8月底作出清晰決定，讓港人能就框架凝聚共識，踏入政改下一步。

就學聯堅持要「公民提名」，林鄭指，堅持「公民提名」，要求立法會三分二議員通過是「不切實際」。對於修改《基本法》的說法，她亦嚴正指，《基本法》頒布24年、在港實行17年，保持了香港繁榮穩定，是嚴肅文件，不能隨意修訂，修訂亦不可能解決問題。

「愛與和平」離佔中愈來愈遠

學聯聲稱政府政改報告「誤導」中央，林鄭說，難以接受有關指控。她稱，關於特首候選人部分，當局在報告中提及是有意見認為2至3名合適，同時亦有其他意見認為其他數目合適；政府亦不斷製造機會讓各界向中央表達意見，包括上海之行、深圳政改座談會、中聯辦

主任張曉明跟立法會議員見面等。

面對「佔領」行動持續，林鄭表示尊重同學及示威者對民主的堅持，特區政府及中央政府都清晰聽到他們的訴求，但長期「佔領」街道無助解決政改問題，故呼籲學聯帶頭示威者撤離。她說，愈來愈多港人擔心本港現況，因為法治受嚴重衝擊，「愛」與「和平」離運動愈來愈遠。

林鄭說，「雖然學聯代表指，這次和平抗爭中有示威者頭破血流，但市民同時看到的是警隊以最大容忍度來維持社會秩序。對於警方處理近日事件的執法問題，當局收到大部分市民的意見，認為警隊已非常克制，主要出於對學生的關懷，希望他們可以自己撤離「佔領」地點——「警察非常愛護大家」。

第二輪政改諮詢有探討空間

林鄭強調，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方案仍將按照「8·31」方案落實，具體細節需在即將展開的第二輪政改諮詢中探討，仍有不少空間，需尋求共識。至於民情報告對普選有否參考價值言之尚早，但不能抹殺民情報告或對於設計具體方案有參考價值。

會後，她解釋道，設立一個多方交流平台回應社會意見是初步構思，惟政府內部尚未詳細討論。她希望平台聚焦處理香港長遠政制發展，相信有助於縮窄分歧。

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則補充說，有關報告將由該局撰寫，將納入8月31日之後，本港社會各界對全國人大決定的回應及發生的事情，包括學術機構的民調、學聯向政府提出的意見書等，但未知什麼時候可以完成撰寫。

林鄭重申，在兩個小時對話中，學聯提出不符合基本法的要求，屬原則性分歧，無法避免。另外，她形容普選方案要得到三分二立法會議員通過「不容樂觀」，將繼續爭取議員支持。

昨日在旺角非法集會區，集會者觀看政府與學聯對話電視直播。對話會後，學聯表示不會撤離。記者 馮俊文攝



學生應兼顧他人意願

就學聯於對話中仍堅持「公民提名」、修改《基本法》、人大撤回決定等不合乎基本法及人大常委決定的要求，出席對話的律政司司長袁國強、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都以理勸喻學生。袁國強稱，人大常委會決定是經深思熟慮，中央亦有權責參與，如人大在最後一步才否定，會有更大憲制危機；譚志源則說，港人並非一面倒接受或不接受人大決定，希望學聯公道看民調結果，重申「一人一票選特首」是一大進步。

袁國強：人大決定經深思熟慮

袁國強表示，全國人大是國家最高權力架構，人大常委會是其常設委員會；其就行政長官選舉辦法作修訂的決定是經深思熟慮。他提及2004年4月6日，人大常委會就行政長官選舉法修改時，曾提出方向性指引。他還提醒學生，不應就此作狹窄演繹，人大的做法亦符合普通法地區的做法。

他續解釋，修訂行政長官選舉辦法有政改「五步曲」；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，當處理政制發展時，中央是有權有責參與其中；人大常委會在第二步中作出決定，有助政改過程順利進行；如果中央在最後一步才對政改表示不贊成，會令中央與香港面對更大憲制危機。他還點明，民主程序不能完全凌駕提名委員會，這是違反《基本法》。

袁國強舉例，如果有人在前年提出最低工資要有50元，否則完全不要，那麼，令人質疑今日能否真的推行最低工資。他稱，政治訴求需要妥協，民主亦是要多元化。希望「佔領」金

鐘及旺角的示威者明白，社會上很多無參加行動的其他人，在不堅持爭取「公民提名」下，仍希望2017年達至普選，勸喻學生要兼顧其他人的意願。

袁國強稱，明白大家對民主的追求，但政改這類大是大非的題目，定會有不同意見，需接受多元化意見，大家都需讓步；明白在各「佔領區」市民的訴求，但同時亦相信有不少坐在家中的市民希望2017年有普選，他們不一定堅持「公民提名」。

他又指，假如佔領者堅持「公民提名」等立場，那只是口講民主，其實並不是真正的民主，因沒有聽取其他人的意見。

袁國強稱，當局會在有限時間內準備第二輪政改諮詢，趕及2017年實現普選，否則會對不起持續下去？政改並非一個簡單議題，亦非滯礙。

譚志源：冀公道看待民調結果

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稱，人大常委會公布政改決定後，民意調查顯示，港人其實並非一面倒接受或不接受，可以「各有千秋」來形容。他更稱，有民調顯示逾一半受訪者說可按照現行方式進行普選，期望同學們公道看待民調結果。

他還引伸，現時大部分人包括他自己，都無權投票選舉特首；如果2017年時香港可以「一人一票」達至普及平等，是一種進步。他又說，如果2017年有普選，滿40歲的港人都可參選行政長官，那時候各人要比拼政治實力，難以出現民粹主義及官商勾結。



時評

結束「佔中」終於露出一點曙光，政府與學聯昨日卒之走進談判大門，就本港政改問題開展了首次對話。對話無疑是個好開始，但實難寄望一次對話便能解決一切；可以肯定的是，唯有以法治為基礎，對話才能看到出路。「政治問題政治解決」，絕對是個偽命題；由「佔中」以至普選，均必須在法治框架內解決。

今次對話，雙方互相尊重，氣氛坦誠友好，無疑向全港市民展現了一個和平、理性、文明的討論，這正好反襯了「佔中」的荒謬，根本無須訴諸此等非和平、不合法的

激進方式來表達訴求；所以，政府不但再次強調，溝通大門會繼續打開，希望再次與學生對話，昨還提出建立一個討論政改多方平台的具體建議（回應之一），好讓不同意見人士藉此渠道凝聚共識。誠如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所言，民主不但是個制度也是一個態度，唯有尊重及平衡不同人士的意見和權益，才是民主精神的應有之義。「佔中」既不獲主流民意認同，還嚴重影響正常的社會運作和市民生活及生計，社會上的不滿情緒已不斷升溫；若繼續堅持下去的話，其所謂的談判籌碼非但不增反減，對香港的損耗亦必與日俱增，顯然對任何一方均非好事。所

以，佔領人士最好能夠盡早和平散去，退一步言也應轉移其他合法不擾民的地點，而現在政府提出繼續對話並構建一個討論平台，「佔中」應擇善從之、擇惡去之，盡快結束有關有害無益的違法操作。

至於要實現普選目標，同樣不能違法而行，必須在「一國兩制」下按照《基本法》和人大決定的憲制規定來推進。一方面，選舉辦法如要修改，必須走過五步曲，首先特首已向中央如實反映香港情況，包括安排不同人士直接與中央官員溝通等，然後中央亦已考慮實際情況作出權威決定，故此不存在推倒重來特首重呈報告的必要，而在人大擁

對話才有出路

有最終批准權的前提下要求撤回相關決定亦非務實做法；然而，有鑒最近所現變化，港府亦提出建議，會積極思考另以合適方法向國務院港澳辦提交民情報告（回應之二），這實乃制度範圍內回應學聯訴求的最佳辦法。另一方面，即使根據人大決定，2017年普選仍可跨出大步，由1200人的選委會選特首，前進至經提委會提名後由全港約500萬合資格選民普選，當中提委會的組成和民主程序尚有不小討論空間，「落閘」之謂不符事實，港府昨便指可於框架內尋找政治空間確保一個公平、公正、高透明、富競爭的選舉辦法（回應之三）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

長譚志源選舉出了三個具體措施，而當局亦重申2017年並非終局方案，此後仍可按照實際情況啟動五步曲來完善民主普選（回應之四）。事實上，目前最清晰的主流民意，就是要致力想方設法實現2017年普選了。

可以看到，當局經已作出具體回應，體現了解決問題的最大誠意；「佔中」是否同樣有誠意解決問題？抑或要堅持「佔中」無休止持續下去？政改並非一個簡單議題，亦非幾句簡單口號可以概括，更加不能單單依據某些團體或群眾便作決定；唯有在法治之下凝聚共識，才是民主地實現民主普選的必由之路。

香港商報評論員 李明生